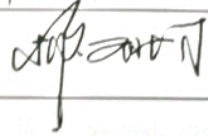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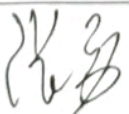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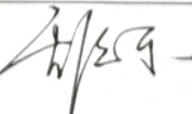


政府采购项目采购需求论证

2020年4月29日

项目申请单位 (盖章)	后勤服务总公司		单位负责人 (签字)	
项目名称	临江苑道路环境改造二期工程			
专家组论证意见	1、本预算项目不属于政府采购政策扶持范围。 2、临江苑道路环境改造二期工程，是在一期工程的基础上对临江苑苑区内剩余彩砖路面及周围环境的重新改造，拆除现有彩砖路面、新铺设沥青道路、绿化环境改造，为长久改善苑区出行环境，该维修工程很必要且可行。 3、该工程不改变现有房屋结构以及现有消防、水电、网络等相关功能。本预算项目的采购数量、采购标的的功能标准符合实际需要、工程方案可行，不存在安全隐患，工程做法符合相关规范，材质标准适中、材料选型档次适当、安全标准符合相关规范、服务标准符合工程实际需要。无法律法规规定的强制性标准。 4、建议采用竞争性谈判或竞争性磋商的采购方式；通过对价格、质量、服务等几个方面按规定进行评审，评分细则公正、公平，无限制性条款，无倾向性条款。 5、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为在中国境内注册并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建议选择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资质的单位。 6、项目的实质性要求： 1) 履约时间和方式：本工程建议工期 50 日历天，履约时间和方式按合同约定； 2) 验收方法和标准：由采购人组织相关人员按国家和行业以及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合同约定等进行履约验收； 3) 其它未尽事宜按川财采（2015）第 32 号文件执行。			
	专家组论证采购建议： ☒ 同意 ☐ 不同意			
项目 论证 专家 名单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张勇	西华大学		高级工程师
	张坤	西华大学		高级工程师
	舒志乐	西华大学		教授
专家组成员签字：   				

注：1、项目前“□”中选择打“√”；